西北大学2025年体育文化节学生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：西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二、承办单位：西北大学体育教研部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校团委

三、参加单位：西北大学各院(系)

四、竞赛日期：2025年 4 月 23日-25 日

五、竞赛地点：长安校区西体育场

六、竞赛项目：

（一） 男子(16项)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5000米、110米高栏、400米栏、5000米竞走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、标枪。

（二） 女子(15项)：100米、200米、400米、800米、1500米、5000米、100米栏、400米栏、4×100米接力、4×400米接力、3000米竞走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、标枪。

七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 凡我校在籍本科生、研究生、留学生(不包括进修班、短训班学生)，经校医院体检，身体健康者，均可报名参赛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参赛：（1）先天性心脏病或风湿性心脏病、心肌炎病患者；（2）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患者；（3）其他医嘱不适合参加剧烈运动的隐形病患者。

（二） 以院（系）为单位组队参赛。

八、报名办法：

（一） 各单位限报领队1名，教练2名，运动员30名（包括高水平运动员）。男、女人数可以调配，但各单位男子或女子总人数不得超过20人。

（二） 每人限报2项(可兼报接力项目)，每项限报2人，接力限报1队。

（三） 各队号码段仍按原定号码段执行，号码布自备。

（四） 报名要求：报名方式两种，A、电子版；B、纸质报名单。报名单填写要求字迹工整，并加盖单位印章。各院（系）田径运动会负责人务必于4月2日下午16时30分在长安校区西操场主席台下会议室开会，持纸质报名表统一填写系统报名表。同时报送电子版报名文件，逾期不予编排，报名后不得更改。

九、竞赛办法：

（一） 采用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。

（二） 径赛800米(含)及以下项目进行预、决赛。报名人数不足12人时，只进行一次性决赛，按成绩录取前8名。1500米（含）以上项目进行一次性决赛。4×100米接力进行预、决两个赛次，4×400米接力决赛一次性完成。

（三） 径赛项目按预赛成绩录取前8名进入决赛（高水平运动员只参加预赛）。决赛录取8名，跨栏项目均为一次性决赛。

（四） 田赛远度项目试跳（掷）3次，按成绩录取前8名进入决赛（高水平运动员只参加前三次试跳、试掷），决赛录取8名。

（五） 运动员必须佩戴号码布，参赛运动员凡没有按照要求佩戴号码布者、不穿运动服装者均不得参加比赛。号码布田赛佩戴胸前，径赛佩戴背后。

（六） 检录时必须交验学生证（带身份证备查）。凡弄虚作假，不符合参赛运动员资格者，一经查出，取消该运动员比赛成绩，还将取消该队团体总分并全校通报批评。

十、名次录取，计分与奖励

（一） 各项目录取前八名，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。接力项目加倍计分。如名次并列则无下面相关名次，得分平均分配。参赛人（队）不足8人（队）时，减一录取。高水平运动员必须超过普通生第一名成绩，方可录取并列第一。

（二） 创校运会纪录加9分，创校纪录加18分，创省高校纪录加36分。

（三） 运动会团体总分男、女各取前八名。按男、女各项得分多少排列名次，如得分相等，则以创省高校、校纪录和校运会纪录多者名次列前。

（四） 入场式30秒展示录取前8名，以18、14、12、10、8、6、4、2计分，分数按男女各半分别记入校运会团体总分。

（五） 个人凡获取名次者给予证章、证书，创纪录另行奖励，团体颁发奖杯。

（六） 4月21日下午16时30分在长安校区体育教研部多媒体会议室召开技术会议，领取秩序册，请各院（系）领队、教练员务必准时参加。

十一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

西北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5年3 月 18 日